

# 关于建立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库并开展 2023 年入库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院部：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是我校研究生教育教学基础工程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专业学位研究生规模迅速增长的背景下，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学校为了建立全校统一规划、实训资源共享、多学科交叉、能源特色鲜明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平台，满足研究生实训实践教学需求，启动了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的建设规划。经过近几年的试点，部分学科紧缺的研究生校内实训资源得到了明显改善，学校决定建立“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库”，旨在通过充分、科学的论证和评审，逐步覆盖全校各教学院部和学位点，逐步形成以实物和仿真模拟相互结合、虚拟与现场实训相互融合的教学新模式，进一步完善理论和实践紧密联系、科技竞赛和创新创业相互支撑的高质量实训培养环节。现将近期的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 一、2023 年入库项目申报

1. 各教学院部精心组织人员进行项目设计和申报，积极向学校申请资金支持。每个项目可单独申报某项关键设备，也可包含多项设备资料的购置，以改善校内实训资源为目的，并在功能性、综合性、创新性等方面满足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培养基础条件的发展需要。
2. 鼓励学科交叉、跨学院组建申报团队，建立资源共享型实训资源平台，由项目总负责人所在院部作为牵头单位申报。
3. 项目建设周期通常为 1-3 年，可分年度设计建设目标。各教学院部整体把握申报的项目数量和资金额度，每年 5 月份开展入库项目的论证工作，可逐年分批次申请，避免过于集中。本次评审将重点考察 2023 年度拟建设的项目内容。
4.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建设资金，来源于“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资金”，因此，所申报入库项目的资助内容，必须是服务于研究生实训实践的教学类设备资料购置。

## 二、时间安排和资料提交要求

1. 以教学院部为单位于 5 月 20 日前提交申报材料（涉及多个承建院部的，由牵头院部负责）。项目负责人填写“入库项目申报书”，教学院部分管院长负责组织并填写“项目申报汇总表”。纸质版报送研究生院质量办（办公楼 609），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qiaoke@upc.edu.cn。
2. 提交的资料包括：
  - （1）入库项目申报书（附件 1，5 份，至少 1 份为签字盖章原件，其余可为复印件）
  - （2）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2，1 份，签字盖章原件）各教学院部需从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需求的实际情况和紧迫性出发，按优先次序对申报项目进行排序。
3. 5 月 21 日-24 日，研究生院组织评审和论证。若需要现场答辩，后续安排会通知项目负责人。
4. 评审结束后，获批项目将予以公示并入选项目库。2023 年拟建设内容，随即启动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资金子活动申报流程，完善设备可行性论证，迎接教育部评审专家组复核。

## 三、前期已建设项目验收

2020年由学校统一规划建设的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已进入成效考核期，将作为首批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库的完成样板，由研究生院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

验收项目包括：材料与化工方向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训平台建设（一期）、海洋油气智能装备研究生综合实训平台（一期）。验收形式：建设情况汇报、设备使用现场核验、实训平台验收资料填写等。后续安排会通知项目负责人，请提前准备。

未尽事宜请联系研究生院质量建设与评估办公室。

联系人：乔柯，电话：86983797，13573235866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院

2022年5月12日